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保集团”）于2019年5月31日签署了《关于租赁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大厦南楼6F、9-11F、15F、29-30F及地下车库之租赁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租赁合同》”）。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发〔2007〕24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号），该交易构成本公司与太保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，且交易金额达到应当逐笔报告和披露的标准。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2019年5月31日，本公司与太保集团签署了《租赁合同》，本公司承租太保集团坐落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大厦南楼的6F、9-11F、15F、29-30F的办公楼用于办公，及地下车库作为办公配套。承租单元建筑面积9434.92平方米，其中办公面积为8640.7平方米，地下车库面积为794.22平方米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关联法人名称：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经营范围：控股投资保险企业；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、国际再保险业务；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；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。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906200.0000 万元整

关联关系说明：太保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，太保集团与本公司构成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132211707B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本公司承租太保集团办公楼，租赁期限约 4 个月。租赁面积为 9434.92 平方米，其中办公面积为 8640.7 平方米，地下车库面积为 794.22 平方米。其中办公面积租金 7.86 元/平方米/日，地下车库面积租金为 1.23 元/平方米/日。租金按月支付，租金合计人民币 8404920.7 元。

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，本公司与太保集团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0.8147 亿元。

五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

无。